证券代码: 002259

证券简称: *ST 升达

公告编号: 2020-101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赖旭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运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施运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台	告期末		上年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调整	整前	调整	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 (元)	1,045,3	363,148.88	1,541,4	1,541,457,065.77		1,541,457,065.77		-3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66,649,128.80		244,6	671,188.08	244,671,188.08		-127.24%	
	本报告期			同期	年初至 报告期 末比上 年同期 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 (元)	248,943, 661.66	274,580, 993.34	274,580, 993.34	-9.34%	590,757, 299.18	819,278, 229.93	819,278, 229.93	-2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9,643, 973.04	-32,443, 074.47	-32,443, 074.47	39.45%	6,899,46 0.89	-82,179, 639.51	-82,179, 639.51	10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498, 049.45	-32,444, 012.05	-32,444, 012.05	36.82%	-61,478, 909.73	-82,180, 311.50	-82,180, 311.50	2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0,167,6 59.92	6,533,67 4.55	6,533,67 4.55	361.73%	57,731,4 83.99	11,572,9 95.12	11,572,9 95.12	398.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61	-0.0431	-0.0431	39.44%	0.0092	-0.1092	-0.1092	108.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61	-0.0431	-0.0431	39.44%	0.0092	-0.1092	-0.1092	108.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1%	-3.13%	-3.13%	-4.38%	2.78%	-4.76%	-4.76%	7.5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规定,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根据修订后的收入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收入确认没有构成实质性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337.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 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0,187.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7,779,300.06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3,564,840.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65,932,614.37	
合计	68,378,370.6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884		末表决权恢复的仇 总数(如有)	先	0
		前	10 名股	东持股情	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性 肌	粉旱	持有有限售条	质押或沿	东结情况
双 尔石柳		行及口切	持股数量		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华宝信托有限 责任公司一华 宝宝升宏达集 合资金信托计 划	其他	28.33%	213,115,525		0		
上海云胜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流人	去 2.27%	17,	100,000	0		
陈龙	境内自然人	2.07%	15,	583,195	0		
诺安资产-工 商银行-诺安	其他	1.90%	14,	306,232	0		



资管舜耕天禾										
2号资产管理										
计划										
王诚君	境内自然人	1.20%	9,002,300	0						
赵毅明	境内自然人	1.11%	8,324,413	0						
李杰	境内自然人	1.00%	7,547,429	0						
杭州金蟾蜍投 资管理有限公 司一金蟾蜍睿 达一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7%	5,769,400	0						
朱伟	境内自然人	0.67%	5,050,000	0						
王涛	境内自然人	0.63%	4,727,3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L+-+-	了四份为从 丽 // 3	股份种类						
胶外	《 名	持 有	无限售条件股份	双 里	股份种类	数量				
华宝信托有限责 宝升宏达集合资				213,115,525	人民币普通股	213,115,525				
上海云胜投资管	育理有限公司			17,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00,000				
陈龙				人民币普通股	15,583,195					
诺安资产一工商 管舜耕天禾 2 号				人民币普通股	14,306,232					
王诚君				9,002,3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2,300				
赵毅明				8,324,413	人民币普通股	8,324,413				
李杰				7,547,429	人民币普通股	7,547,429				
杭州金蟾蜍投资 一金蟾蜍睿达一 资基金				人民币普通股	5,769,400					
朱伟				5,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50,000				
王涛				4,727,300	人民币普通股	4,727,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的说明	长系或一致行动	情况未知								
前 10 名股东参	与融资融券业务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 1、应收票据:增加100%,主要系子公司收到其他公司用票据支付款项增加所致,去年同期为零;
- 2、应收账款:减少97.25%,主要系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代偿管理期间应收账款所致;
- 3、预付款项:减少71.58%,主要系子公司减少预支款项所致;
- 4、其他应收款项:减少75.73%,主要系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预付款项抵销所致:
- 5、其他流动资产:减少82.72%,主要系增值税金重分类减少所致;
- 6、预收款项:减少62.86%,主要系按照新会计准则将期末预收账款分成预收款项和合同负债所致;
- 7、合同负债:增加100.00%,主要系按照新会计准则将期末预收账款分成预收款项和合同负债所致;
-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35.53%,主要系子公司与华融金租公司签订和解协议,故公司将此单位的款项由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转入长期应付款所致;
- 9、长期应付款:增加100.00%,主要系子公司与华融金租公司签订和解协议,故公司将此单位的款项由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转入长期应付款所致:
- 10、资本公积:减少45.85%,主要系溢价收购子公司股权所致的资本公积减少;
- 11、专项储备:增加140.12%,主要系收购子公司股权后原归属于少数股东部分专项储备现作为本公司的增加所致;
- 12、少数股东权益:减少93.97%,主要系收购子公司股权所致的减少少数股东损益所致。

(二) 合并年初至报告期末利润表

- 1、投资收益:亏损增加117.87%,主要系被投资单位四川中海本期亏损增加所致;
- 2、营业外收入:增加149,034.96%,主要系收到子公司业绩补偿款;
- 3、营业外支出:增加402.67%,主要系公司支付证监局对公司前期的违规担保罚款所致;
- 4、所得税费用:增加595.16%,主要系收到业绩补偿款,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三)合并年初至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30.25%;主要为本期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产销量及单位销售价格大幅减少所致;
-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38.38%,主要为本期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采购数量及单位采购价格大幅减少所致;
- 3、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36.78%,主要系本期支付的律师费及诉讼费的增加所致;
- 4、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减少100%,本期无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处置;
- 5、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100%,为收到的业绩补偿款;
- 6、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323.69%,为本期支付前期的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 7、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100%,系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支付的现金;
- 8、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100%,本期无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91.69%,去年同期公司大量资金均被原大股东违规占用及因违规担保致司法

扣划,本期实际可供偿还债务及支付的资金极其有限; 10、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减少100%,本期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 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 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 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截年 2018 年 8 月 28 日 达股司达集司称团外约元最市的出土限下在以升提保760分别资为,18,760公期资为);占用1.24%),出土24%),出土24%),出土24%),出土24%),出土24%),出土24%),出土24%),出土24%),出土24%),出土24%),出土24%),出土24%),出土24%),出土24%,以上24%	2018年08 月28日	2018-09-29	超期未履行

		四川升达林							
		业产业股份							
		有限公司资							
		金余额约							
		63,588.3023							
		96 万元 (占							
		公司最近一							
		期经审计净							
		资产的比例							
		为							
		38.09%).							
		升达集团承							
		诺在 2018							
		年 9 月 29							
		日前解决上							
		述违规担保							
		及资金占用							
		事项。升达							
		集团承诺在							
		2018年9月							
		29 日前解							
		决上述违规							
		担保及资金							
		占用事项。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	由于金融政策和市场风险	等多方面因素,升达集团未能解决公司对其违规担保问题,							
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及归还对公司的占款。为	及归还对公司的占款。为了维护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后续将继续催促							
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升达集团履行其承诺,尽	快妥善解决违规担保及资金占用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账户使用0元,不存在被司法扣划情形。
- 2、本公司募集资金承诺全部用于"彭山县年产40万吨清洁能源项目",基于市场环境变化、LNG行业状况等因素,公司的募投项目一直处于停止状态。
- 3、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广发银行成都东大街支行募集资金账户内。

六、对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 公司的 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 一期经 审计净 资产的 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 告期末 违规担 保余额	占最近 一期经 审计净 资产的 比例	预计解 除方式	预计解 除金额	预计解 除时间 (月份)
升达集团	原控股股东	30,000	122.61%	质押担 保	1年	0	0.00%	已被扣 划形成 升达集 团的资 金占用	0	已被扣 划形成 升达集 团的资 金占用
升达环保	原控股 股东之 子公司	20,000	81.74%	质押担 保	1年	0	0.00%	已被扣 划形成 升达集 团的资 金占用	0	已被扣 划形成 升达集 团的资 金占用
升达集团	原控股 股东	980	4.01%	保证担保	1 个月	0	0.00%	已被扣 划形成 升达集	0	已被扣 划形成 升达集



								团的资		团的资
升达集团	原控股股东	1,760	7.19%	保证担保	4年	0	0.00%	金占用 已被扣 划形成 升达集 团的资 金占用	0	金 出
升达集团	原控股 股东	11,000	44.96%	保证担保	1年	0	0.00%	已被扣 划形成 升达集 团的资 金占用	0	已被扣 划形成 升达集 团的 金占用
升达集团	原控股股东	580	2.37%	保证担保	1年	0	0.00%	成路铁 路域 人院 集 等 等 等 等 作 作 条 作 条 作 条 作 条 作 条 作 条 作 7,574,80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0	不形成 资金占 用
升达集团	原控股 股东	2,500	10.22%	保证担保	3个月	2,500	10.22%	公司将通过诉讼等方式维护公司权益	2,500	12月
升达集 团、升达 广元	原控股 股东及 其子公 司	21,170	86.52%	保证担保	1年	21,170	86.52%	公司将 通过诉 公等方 式维护 公司权 益	20,000	12 月
升达集团	原控股 股东	9,750	39.85%	保证担保	42 个月	9,750	39.85%	公司将通过诉讼等方式维护公司权益	9,750	12 月
升达集	原控股	1,300	5.31%	保证担	16天	0	0.00%	根据上	0	不形成



团	股东			保			海市长	资金占
							宁区人	用
							民法院	
							民事判	
							决书	
							(2019)	
							沪 0105	
							民初	
							16020	
							号的一	
							审判决	
							结果,公	
							司不承	
							担担保	
							责任	
合计		99,040	404.78%		 33,420	136.59%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 增占用金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 方式	预计偿还 金额	预计偿还 时间(月 份)
四川升达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 -2019年	公际人事法人任未会大同公偿集或名达外向司控、长定在职经、会意司还团以义集借升原制原、代公期董股审,款升债公代团款达实 董原表司间事东议用项达务司升对或集	116,467.2	0	18.34	116,448.8	其他	116,448.8	12



		团提保达金难相务被清务的供。集链以关,迫偿债公代债。									
合计			116,467.2 1	0	18.34	116,448.8 7		116,448.8 7			
期末合计值资产的比例	直占最近一期 问	经审计净			475.94%						
相关决策程	星序		均未经股东	大会和董事	会审议。						
经营性资金	、股东及其附 全占用情况的 查事会拟定采	原因、责任	无								
	川清偿非经营 责任追究情 的措施说明			团追讨占用资金,同时也积极与升达集团重组方海南保和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注册会计师核意见的提	币对资金占用 t露日期	的专项审	2020年04月30日								
注册会计师核意见的提	5对资金占用 技露索引	的专项审	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	股东及其他是	关联方资金占	万用情况的专	项说明》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赖旭日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

